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彭俊豪	服務機關	1.桃園市議會	職稱	1.議員
			2.		2.
申報日	114年11月01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13年11月01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14年11月01日止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李滢滢				

(二)不動產

1.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段	29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1,539,900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220	4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11,154,000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988	200000分之2040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57,179,512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60	4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8,112,000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31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8,858,482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31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8,882,455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10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8,305,000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61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12,155,500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31	4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9,045,681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95	4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7,172,500
桃園市中壢區石頭段	189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21,735,000
桃園市中壢區普義段	11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980,100
桃園市中壢區普義段	191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11,897,390
桃園市中壢區榮南段	1,798.71	1000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15日	繼承	61,515,882
新竹縣新埔鎮馬武督段赤柯山小段	2,215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23日	繼承	841,700
新竹縣關西鎮馬武督段赤柯山小段	11,056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23日	繼承	4,201,280
新竹縣關西鎮馬武督段赤柯山小段	2,500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23日	繼承	950,000
新竹縣關西鎮馬武督段赤柯山小段	528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23日	繼承	200,640
新竹縣關西鎮馬武督段赤柯山小段	2,728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23日	繼承	1,036,640
新竹縣關西鎮馬武督段赤柯山小段	2,500	2分之1	彭俊豪	114年10月23日	繼承	950,000

臺中市大里區舊正東段	41.02	14 分之 1	彭俊豪	114 年 10 月 31 日	繼承	209,202
臺中市大里區舊正東段	21.94	14 分之 1	彭俊豪	114 年 10 月 31 日	繼承	111,894
臺中市霧峰區舊正東段	17.95	14 分之 1	彭俊豪	114 年 10 月 31 日	繼承	91,545
桃園市桃園區春日段	136.91	2 分之 1	李滢滢	114 年 03 月 20 日	受贈	15,080,499.6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變 動 時 之 價 額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138.44	2 分之 1	彭俊豪	114 年 10 月 15 日	繼承	147,700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507.83	50 分之 3	彭俊豪	114 年 10 月 15 日	繼承	35,2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埔頂段	989.16	100000 分之 441	彭俊豪	114 年 10 月 15 日	繼承	1,692
桃園市中壢區石頭段	502.98	2 分之 1	彭俊豪	114 年 10 月 15 日	繼承	282,250
桃園市桃園區春日段	270	2 分之 1	李滢滢	114 年 03 月 20 日	受贈	44,800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 稱	證 券 交 易 商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變 動 時 之 價 額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彭俊豪